

关于建立学校重大舆情预警日报制的通知

各处室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，畅通民情民意表达渠道，推动学校教育网络舆情应对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、实效化，努力营造风清气正、和谐稳定的学校教育外部环境，现就建立学校教育重大舆情预警日报制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概念界定

学校教育重大舆情是指：1. 师德师风失范事件。包括教师体罚与变相体罚、有偿补课等违纪违法事件，以及教师不良婚恋、不当言论等违背公序良俗行为。2. 校园安全突发事件。包括校园各类环境污染、学生各类意外伤害事件等。3. 家校纠纷事件。包括学校违规乱收费、食堂伙食、校服购买、毕业照拍摄、作业布置、师生矛盾等。**学校教育重大舆情预警**，是指从教育重大事件的征兆出现，到危机开始、影响扩散的这段时间内，化解和应对该事件的所采取的必要、有效行动。学校教育重大舆情预警，要充分预估事件性质和发展事态，尽早、尽小预警报送，尽早、尽力介入干预。如网络舆情已经发酵、不良影响已经扩散，再行预警已无意义。

二、职责分工

校党委宣传部负责我校舆情预警上报的汇总、研判和应对工作，建立健全舆情预警信息的日报制度。各部门主要负

责人承担本部门舆情预警上报的主体责任，确保学校教育重大舆情预警信息准确性与及时性。各部门信息员负责每日信息的上报，进入开大宣传工作群，了解最新工作要求及部署。

三、上报流程

上报信息格式请参考附件 1。预警信息发送到 248743393@qq.com 邮箱。

四、相关说明

学校教育重大舆情预警采取日报制（包括休息日），当日未上报视为无舆情预警。相关信息仅供学校参考决策，不做其他用途。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学校教育舆情预警的重大意义，一是做到**如实、准确报送**。不得刻意隐瞒可能引发重大负面舆情的预警信息，如出现重大负面舆情而未见舆情预警信息，将视情况追究部门负责人责任。预警报送模板中“事件摘要”一栏，要简要概述事件经过（什么事），务必讲清楚部门所做工作（做了什么）、事件舆情风险点（什么风险）、有关人员诉求（什么诉求）等。预警报送模板中“媒体报道和相关链接”一栏，如无媒体报道，填写“暂无”。二是做到**尽早、尽小报送**。认真总结负面舆情事件，梳理舆情发酵规律，密切关注系部师生、家长群体，准确研判系部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风险点，将有苗头性、倾向性的事件及时上报。三是做到**及时介入、干预**。预警信息上报不是问题上交，要主动与主管部门、有关领导进行汇报和沟通，履职尽责、敢

于担当，上下联动努力做好后续各类化解工作。

昆山开放大学

2019 年 9 月 11 日